

#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## 关于不合格食品风险控制情况的通告

2025 年 2006 号

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发布的《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食品监督抽检信息的通告（2025 年第 3 号）》，涉及我市 1 家经营企业。现将不合格食品风险控制情况通告如下：

### 一、东莞市芷兰轩餐饮管理有限公司经营的“砂糖橘” (购进日期：2025-01-15)

(一) 东莞市芷兰轩餐饮管理有限公司经营的“砂糖橘”（购进日期：2025-01-15）经抽样检验，联苯菊酯项目不符合 GB 2763-202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》要求，检验结论为不合格（标准指标： $\leq 0.05\text{mg/kg}$ ；实测值： $0.13\text{mg/kg}$ ）。

(二) 我局执法人员对该公司进行了现场检查，并向其送达了不合格检验报告等文书。执法人员在该公司经营场所内未发现“砂糖橘”（购进日期：2025-01-15）。经调查，该公司购进经抽检不合格的“砂糖橘”（购进日期：2025-01-15）共 18.5 公斤，销售了 7.5 公斤（全部用于抽检），剩余 11 公斤已赠送顾客食用，无库存。

(三) 执法人员依法责令该公司停止经营不合格产品，并责令其按照《食品召回管理办法》规定进行召回。该公司已在经营场所醒目位置张贴《召回公告》，目前无召回产品。

(四) 我局已依法对该公司进行立案，案件正在调查处理中。

二、广大消费者如发现食品安全违法行为，可拨打 12345 热线电话投诉举报。

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5年03月31日